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大唐国际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十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于2022年3月8日（星期二）以书面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15名，实到董事15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注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（DFI）资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1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同意公司注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（DFI）资质，并在注册有效期内依据公司实际情况灵活发行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大唐燃料有限公司转让所持商都县晔兆冶金有限责任公司25%股权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1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同意转让所持商都县晔兆冶金有限责任公司25%股权，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,596.85万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及相关事项清单（试行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1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同意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及相关事项清单（试行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同意公司制定《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同意公司制定《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》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同意公司修订《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》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上述第 1 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8 日